

证券代码：002673

证券简称：西部证券

公告编号：2024-045

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泰证券”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》。

中泰证券系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，项目持续督导期至2022年12月31日止。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，中泰证券继续履行募集资金相关的持续督导职责。

中泰证券原委派保荐代表人孙晓刚先生、许超先生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。许超先生因工作变动，无法继续履行对公司的募集资金相关的持续督导职责，中泰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杨圣志先生（简历附后）接替许超先生继续履行相关工作。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孙晓刚先生、杨圣志先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5月10日

附件：

杨圣志先生简历

杨圣志先生，男，现任中泰证券投资银行业务委员会高级副总裁，保荐代表人、注册会计师、律师，曾先后负责或参与盘龙药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、盘龙药业公开发行可转债、红墙股份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、万隆制药 IPO、艾能聚光伏 IPO 等项目。